

高台县 2021 年“三公经费”预算安排情况说明

高台县 2021 年“三公”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382 万元，其中：

1. 因公出国（境）费 0 万元。

2.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68 万元。其中，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，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68 万元。

3. 公务接待费 114 万元。

与 2020 年年初预算相比，2021 年县本级“三公”经费财政拨款预算减少 4 万元。其中，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减少 2 万元，主要是县公务用车运行服务平台进一步规范公车使用，加强公务用车的日常管理，全面推行一车一台帐制度管理模式，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逐渐降低；公务接待费减少 2 万元，主要是严格执行党中央、国务院关于过紧日子的部署要求，坚持量入为出、厉行勤俭节约，做到应压尽压、可压尽压，努力降低行政运行成本，缩减公务接待经费。该项经费主要用于上级部门检查督导评估等工作。经费使用严格执行《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》等相关规定。

按照党中央、国务院关于过紧日子的部署要求，财政部门将认真贯彻落实“零基预算”理念，下大气力优化部门支出结构，继续完善“三公”经费预算编制，加强预算执行管理，严格控制“三公”经费预算规模，确保“三公”经费规范使用。